

公告：

2015.10.

14

一、

依

據

本

校

1

0

4
年
9
月
8
日
1
0
3
年
度
彈
性
薪
資
績
效
報

告
審
查
會
議
紀
錄
決
議
事
項
辦
理
。

二、1

0

5

年

彈性薪資績效，有關「產學合作研發」績效

」項目，應同時達成下列目標值，以有效

提
升
學
術
著
作
發
表
品
質
，
精
進
專
業
成
長
及

研
究
能
力
，
並
藉
研
究
計
畫
案
之
執
行
，
挹
注

本
校
整
體
經
費
：

(一) 以

本
校
名
義
發
表
於
SCI
、S
SCI

、 A

HCI

、 E

I 、

ABI

及

國

內

TSS

CI

之

期

刊

論

文

至

少

1

篇，
期
刊
發
表
人
須
為
第
一
作
者
或
通
訊
作
者

。

(二) 各

申
請
人
爭
取
編
有
行
政
管
理
費
之
研
究
計

畫
案
(含
科
技
部
、
政
府
相
關
計
畫
、
產
學
合
作

及技術移轉) 總經費目標值, 年輕優秀教師

至
少
150
萬
元
；
留
任
教
師
至
少
200
萬
元
。